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鄒偉晟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64

傳真：(02)29560800

電子信箱：AL911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安字第11111507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S55K22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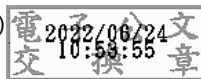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請國立臺北大學辦理111年度防制校園霸凌
「研究分析計畫」暨「理論與實務研習」初階工作坊〈新
竹場〉實施計畫1份，請各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6月20日臺教學(五)字第
111280354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相關內容及報名資訊詳如附件，參訓名額上限50
員，優先錄取桃園、新竹、苗栗地區之各大專院校學校教
師，如不足額將開放錄取其他地區對修復式正義有興趣而
報名的教育人員。
- 三、如有報名及相關疑義，請逕洽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
橄欖枝中心，電話：(02)8674-1111#67071 陳助理；
#18011 鄭助理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
東湖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、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馬
禮遜美國學校、新北華美國際美國學校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